

总平面布置

经济技术指标			
名称	数值	备注	
一 总用地	6848.44平方米 (约10.27亩)		
二 总建筑面积	7397.61平方米	1、科研楼配套生活及行政办公建筑面积: 443.20平方米 (1F、2F) 占总用地6.5% < 7%, 占总建筑面积6% < 15%, 满足要求。其余906.05均为厂房配套用房。	
其中		2、新建科研楼为二期建设	
新建厂房	5864.94平方米		
消防水池及水泵房	183.42平方米		
新建科研楼	1349.25平方米		
三 总建筑占地面积	2979.77平方米		
其中		1、消防水池及水泵房只计算地上	
新建厂房	2752.75平方米	2、新建科研楼为二期建设	
消防水池及水泵房	15.42平方米		
新建科研楼	221.60平方米		
四 计容建筑面积	9645.12平方米		
其中		1、消防水池及水泵房地面以下不计容	
新建厂房	8280.45平方米	2、厂房层高大于8米, 则计容面积可按两层计算	
消防水池及水泵房	15.42平方米	3、新建科研楼为二期建设	
新建科研楼	1349.25平方米		
五 绿地面积	90.00平方米		
六 绿地率	1.3%	90/6848.44=0.013 < 20%, 满足	
七 建筑系数	43.51%	2979.77/6848.44=43.51% > 40%, 满足	
八 容积率	1.41	9645.12/6848.44=1.41 > 1.00, 满足	
九 机动车位	7个	0.1个/100m ² , 地上建筑面积7229.61m ²	
十 非机动车位	72个	1个/100m ² , 地上建筑面积7229.61m ²	

设计说明:

1. 本图系依据规划局提供的有关资料、要求及我院相关专业资料绘制。
2. 图中尺寸单位以米计。
3. 图中所注坐标: 建筑外墙轴线交点、用地红线折点坐标。
4. 图中所注距离: 建筑净距和退界尺寸指向建筑外皮。
5. 图中所注坐标、标高均以米为单位。
6. 仓库室内设计地坪标高±0.000相当于绝对标高403.35; 建筑室内外高差1.43米-0.15米; 锅炉房室内设计地坪标高±0.000相当于绝对标高403.35; 建筑室内外高差0.15米。
7. 本图须经规划及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实施。
8. 层高超过8米的区域计容面积加倍计算。
9. 建筑退距3M。
10. 厂房和现状办公楼间距10M, 厂房和锅炉房间距10M。
11. 消防道路为双车道, 最小宽度4M, 道路转弯半径9M。
12. 消防道路未环通尽头均设有消防12Mx12M消防回车场。
13. 消防道路最大坡度为2%。
14. 室外工程做法:
 - 车行道做法: 详西南18J812-P21-3
 - 室外散水沟做法: 详西南18J812-P4-10
 - 室外台阶做法: 详西南18J812-P10-1a
 - 入口坡道做法: 详西南18J812-P8-B
 - 停车位做法: 详西南18J812-P91

